

证券代码：870179 证券简称：宏基股份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成都宏基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1 日上午 10 点
2. 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武侯区航空路 6 号丰德国际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吴逸云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方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69319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在过去的 2019 年度，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积极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董事会根据 2019 年工作情况编写了《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6,93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 审议通过《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19 年度，公司监事会和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对公司的依法运作状况、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财务状况、关联交易等各方面进行了全面的监督、检查。监事会根据 2019 年工作情况编写了《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6,93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 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总结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状况，编制了《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6,93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 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0 年经营发展计划，编制了《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6,93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 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3)、《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4)，具体内容见上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6,93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具体内容见上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76,931,9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 否决《2019年年度权益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2020年5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成都宏基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否决议案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具体内容见上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反

对股数 76,93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融资额度的 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9 年度综合授信融资额度为 3 亿元人民币,2019 年实际发生综合授信额度为 1.84 亿元人民币。根据公司 2020 年度业务发展需要,公司 2020 年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3.5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内容包括人民币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信用品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6,93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九)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

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成都宏基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具体内容见上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6,93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成都宏基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具体内容见上公告。

由于本次股东大会决议中否决了《2019 年年度权益分配预案》，因此《公司章程》第五条、第十六条保持不变。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6,93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成都宏基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1)，具体内容见上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6,93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成都宏基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2)，具体内容见上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6,93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成都宏基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3)，具体内容见上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6,93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成都宏基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5)，具体内容见上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6,93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成都宏基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06)，具体内容见上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6,93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成都宏基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具体内容见上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3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成都宏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成都科宏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成都宏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吴逸云、沈毓梅回避。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成都宏基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0-008），具体内容见上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6,93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超过预计金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

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成都宏基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具体内容见上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3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成都宏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成都科宏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成都宏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吴逸云、沈毓梅回避。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成都宏基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辞职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 及《成都宏基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职公告》(公告编号：2020-022)，具体内容见上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6,931,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金诚同达（成都）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李薇、何珍奇

(三) 结论性意见（如有）

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 姓名 | 职位 | 职位变动 | 生效日期 | 会议名称 | 生效情况 |
|----|----|------|------------|-------------|------|
| 吴雨 | 监事 | 离职 | 2020年5月21日 |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 沈娟 | 监事 | 任职 | 2020年5月21日 |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成都宏基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 《北京金诚同达（成都）律师事务所关于成都宏基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成都宏基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2日